

一	一般垃圾	<p>目前無法回收再利用的垃圾</p> <p>例如:免洗筷、吸管、紙尿(片)、衛生紙(棉)、電子發票、砂紙、塑膠光面廢紙、各類球類、複合性材質玩具、餅干零食等複合材質塑膠、布偶、其他布類物品、魚缸、鏡子、強化玻璃、白板、電話卡、各種筆類、橡皮擦、陶瓷磚瓦等。</p>		
二	廚餘	類別	項目	回收方法
		生廚餘	果皮、果核、蔬菜類、茶葉殘渣、咖啡渣、蛋殼、魚蝦蟹類殘體、貝類殼、長度15公分以下且直徑1公分以下的樹枝、花草。	1. 回收廚餘應先瀝乾水分後再分生、熟廚餘回收。 2. 勿將免洗餐具、塑膠繩、塑膠袋、牙籤、衛生紙等放入廚餘回收桶。
		熟廚餘	烹煮過後的食材	3. 動物屍體、茶包及中藥包外包裝、大骨、魚刺等不回收。
三	資源回收物	類別	項目	回收方法
		廢紙	雜誌、影印紙、傳真紙等純紙漿成品	先行除去塑膠封面、膠帶、線圈，釘書針等非屬紙類物品，裝成一箱或打包成一捆，交由資源回收車回收。
		廢紙容器	紙餐具(紙杯、紙碗、紙餐盤、紙餐盒等)、鋁箔包、紙容器	1. 紙盒包或鋁箔包要壓扁後回收。 2. 紙餐具(如便當盒)使用後，請將剩菜、剩飯倒入廚餘回收桶，再稍微擦拭或沖洗一下即可回收。
		廢金屬	鐵容器、鐵製品、鋁容器、鋁製品	內容物請先清除。
		廢玻璃	玻璃容器(如酒瓶、飲料瓶)、玻璃製品(玻璃杯、玻璃盤)	1. 玻璃容器先去除瓶蓋、吸管、倒空內容物，洗淨後瀝乾回收。 2. 破碎玻璃製品請用報紙或堅固容器包好後交由資源回收車回收。
		廢塑膠	塑膠類容器包含PET、PE、PVC、PP、未發泡PS、發泡PS(俗稱保麗龍)等材質等容器、單一材質製造的塑膠製品類	塑膠容器先去除包裝、吸管、倒空內容物，洗淨後瀝乾回收。
		舊衣類	無破損的衣服、褲子	1. 以可穿著為主，貼身衣物因衛生考量，不回收。 2. 回收前請先清洗乾淨勿弄溼，並打包後請於資源回收日時交由資源回收車回收。
		廢乾電池	都可回收	請將廢乾電池獨立貯存回收
		廢鉛蓄電池	汽、機車之鉛蓄電池等	可交由資源回收車回收或交由汽機

				車行或保修廠逆向回收。
		廢照明光源	都可回收	1. 請包裝完整避免打破，交資源回收車或照明光源販賣業者處回收。 2. 如不小心破損，請以堅固容器妥善包裝，並註明內容物。
		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	都可回收	1. 請先電洽清潔隊約定收運時間或交由經銷商逆向回收。 2. 影印機及使用完畢之碳粉匣則由生產或經銷廠商逆向回收為主。
		廢農藥容器及環境用藥容器	環境衛生用藥（含一般環境用藥及特殊環境用藥）、農藥、肥料之金屬製容器、塑膠製容器、玻璃製容器或外包装盒都可回收	請至少反覆清洗三次，並將清洗液重複噴灑利用，清除內容物後並打包成一袋，送交本縣農藥販賣業者、村里資源回收站或資源回收車回收。
		廢輪胎	廢汽車、機車及腳踏車之輪胎外胎	
		廢光碟片	都可回收	請去除外包裝後交由資源回收車回收
四	其他:清潔隊不收的回收物	高壓空瓶	瓦斯瓶（罐）、滅火器。	1. 盛裝各類氣體鋼瓶、滅火器應交由原販賣業者逆向回收，並不在清潔隊回收範圍內。 2. 空瓦斯鋼瓶屬於壓力容器，且用後仍可能殘留瓦斯，故不在清潔隊回收範圍內，宜交由瓦斯行處理。